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以上十张公开表详见 2018 年度金融办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研究、分析宏观金融形势和金融政策，草拟促进开发区金融产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
2. 指导全区金融生态环境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整顿和规范金融秩序，防范和处置各类金融风险。
3. 建立全区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监测预警机制和防范预警体系，开展区内非法集资专项排查、宣传教育活动，维护金融市场稳定健康发展。
4. 地方金融机构建设与协调合作，拟定加强地方金融机构建设的指导意见。
5. 组织协调新设立的地方法人金融机构的谋划、申报、落地等工作。
6. 加强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和监管工作力量，完善工作制度，组织开展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督导巡查、年度审查等工作。
7. 促进金融协调服务和交流合作，加强与区内外金融机构的业务合作与信息交流。
8. 协调解决区内企业及管委的融资问题，推动区级投融资体系建设和投融资机构做大做强。
9. 组织银政企对接活动，推进银政企交流合作。

10. 做好企业上市工作的统筹规划、组织协调，推进企业改制上市，引导上市企业规范发展。

11. 完成市金融办及工委、管委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内设机构 1 个，包括：办公室。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金融工作办公室(本级)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以上十张公开表详见 2018 年度金融办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36.68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 336.46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2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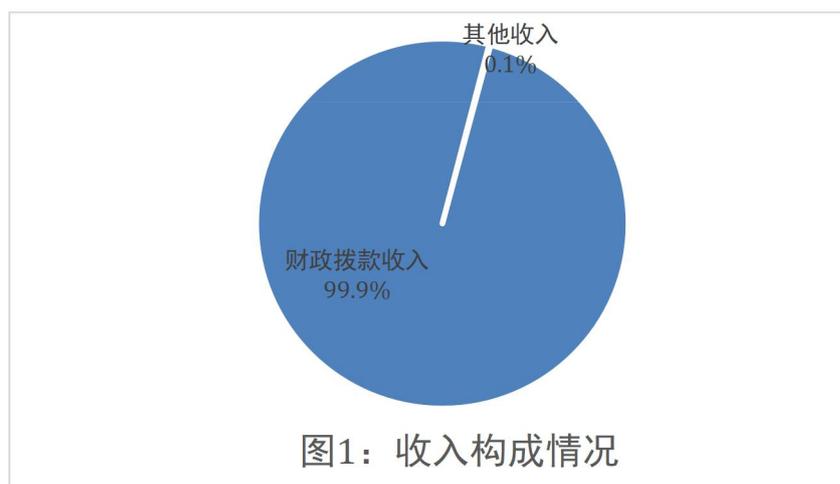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与年初预算对比减少 175.13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压缩了日常公用以及项目支出等；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对比，减少 160.95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企业上市奖励金以及压缩了日常公用以及项目支出等。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与年初预算对比减少 175.35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压缩了日常公用以及项目支出等；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对比，减少 1661.47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企业上市奖励金以及压缩了日常公用以及项目支出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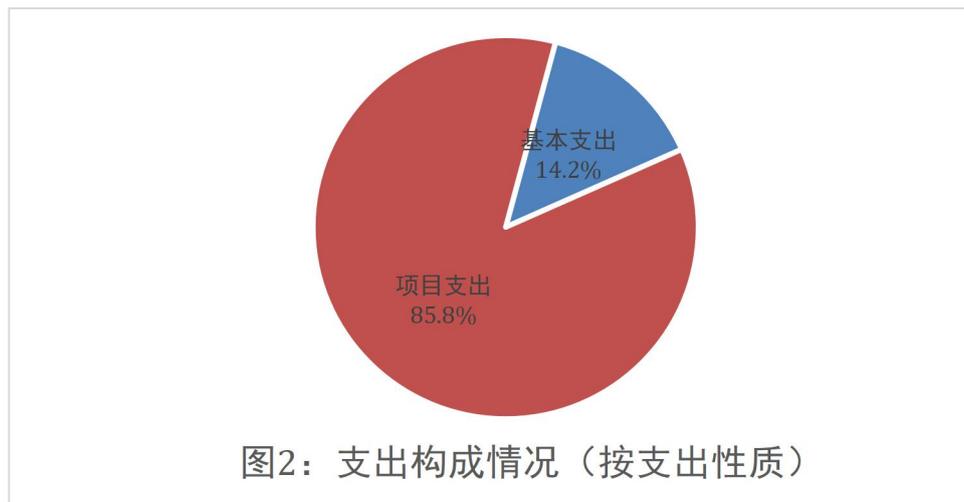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36.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6.23 万元，占 99.9%；其他收入 0.45 万元，占 0.1%。

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36.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70 万元，占 14.2%；项目支出 288.76 万元，占 85.8%。如图 2 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336.23 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合计 336.01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1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22 万元。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36.23 万元，比 2017 年度减少 161.4 万元，降低 32.4%，主要是本年度减少企业上市奖励金等；本年支出 336.46 万元，减少 1661.47 万元，降低 83.2%，主要是本年度减少企业上市奖励金以及压缩了日常公

用以及项目支出等。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6.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7%，比年初预算减少 175.5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本年度压缩日常公用以及项目支出，减少差旅费、招商费、会议费等；本年支出 336.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65%，比年初预算减少 175.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缩了日常公用以及项目支出等。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36.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26.70 万元，占 97.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54 万元，占 1.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6 万元，占 0.6%；住房保障（类）支出 2.82 万元，占 0.8%。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7.2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4.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4.22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0.78 万元，降低 15.6%，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0.73 万元，降低 14.7%，原因是：公务接待活动减少导致“三公”经费总体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增长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未发生因公出国经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17 年决算数增长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未发生因公出国经费支出，与 2017 年决算数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持平。较 2017 年度决算数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量，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18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17 年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本部门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18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17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原因是本部门 2018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22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接待共 50 批次、85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0.78 万元，降低 15.6%，主要是公务接待活动减少导致招待费减少。较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0.73 万元，降低 14.7%，主要是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压缩公务接待活动，厉行节约。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金融生态环境建设：研究、分析宏观金融形势和金融政

策，草拟促进开发区金融产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全区金融生态环境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整顿和规范金融秩序，防范和处置各类金融风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和打击非法集资，维护金融市场稳定健康发展。

2、地方金融机构建设和监管：拟定加强地方金融机构建设的指导意见，组织协调新设立的地方金融机构的谋划、申报等前期工作。

3、金融协调服务和交流合作：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创新，建立政银企对接机制，加强业务合作与信息交流，促进金融机构支持重点项目和区内企业发展。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企业上市工作的统筹规划、组织协调，推进企业改制上市，引导上市企业规范发展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1、净化金融市场，维护社会稳定，促进金融产业健康发展。
- 2、促进地方金融机构健康发展。
- 3、提高区内金融业服务实体经济的水平。

(三) 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80	预算编制的准确完整性	25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34.31	1.5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非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10	0.00	0.0	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6.35	2.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2	-48.94	0.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45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6.50	9.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07	9.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4.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占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比重	5	0.00	5.0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财政收回存量资金数/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100%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15.68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10	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10	0.00	10.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财务状况	15	资产状况	7	资产类往来款变动率	7	0.00	7.0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负债状况	8	负债类往来款变动率	6	0.00	6.0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事业单位借款变动率	2	0.00	2.0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人员情况	5	在职人员控制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80.00	3.0	在职人员数：（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财政拨款（补助）人员控制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人员增减率	1	0.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开支在职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其他人员控制	1	其他人员增减率	1	0.00	1.0	其他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合计	100	—	100	—	100	—	76.5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加 0 万元，0%。主要原因为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较 2017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为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本部门无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本部门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本部门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上述两张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 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